



北京意诚信通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意诚信通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6日以电话方式告知所有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5人，无委托投票的情况。全体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师文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并通过《关于追认北京意诚信通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厂房作为新生产经营用途的议案》并提请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因公司业务的扩大，为了满足生产经营的需求，2015年9月28日公司签订了购买工业厂房的协议，房屋位于北京市大兴区民安路6号军民结合高科技创新产业园17#、18#楼，房屋建筑面积为：3405.20 m²，总房价为3064.68万元。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98,110,508.44元和净资产68,933,153.73元。

该购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 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 2、审议并通过《关于北京意诚信通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因购买厂房向银行贷款的议案》并提请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定首付1564.68万元，余款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授信，授信金额1500万元，币种人民币，期限五年，用于购置工业厂房，担保方式为由北京红金龙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实际控制人师文斌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北京意诚信通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购置的工厂厂房（具体名称以房产证记载名称为准）取得房产证后，以工厂厂房做为抵押担保授信。

表决结果： 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师文斌回避表决。

-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并提请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实际控制人师文斌为北京意诚信通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厂房银行贷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不需要为此担保支付费用。

表决结果： 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师文斌回避表决。

- 4、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拟定于2016年1月28日于公司召开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事项议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北京意诚信通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一日